

股票代碼：1810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 司 地 址：桃園市八德區大發里後庄1-2號
電 話：(03)362-3105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26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53
(七)關係人交易	53~54
(八)質押之資產	5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5
(十二)其 他	5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6~6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1~62
3.大陸投資資訊	62
(十四)部門資訊	63~64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邱立堅



日 期：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子公司中，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15.90%及26.42%，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14.67%及19.05%。列入上開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之部分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並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所列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0.55%及0.51%，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分別佔合併稅前淨利1.14%及0.09%。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許永敏



林永成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12.31		103.12.31		104.12.31		103.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一))	\$ 634,213	6	752,851	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 1,879,592	1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六(二))	188,129	2	134,207	1	2110	應付短期票款(附註六(八))	265,000	2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六(二))	217,421	2	309,955	3	2150	應付票據	259,413	2
1151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六(三))	559,769	5	631,478	5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七)	40,207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六(三)及七)	326	-	209	-	2171	應付帳款	491,574	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六(三))	1,277,840	11	1,237,427	1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35,578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六(三)及七)	654	-	648	-	2200	其他應付款	420,414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六(三))	56,527	-	31,726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六(七))	1,731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六(三)及七)	18,693	-	6,451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六(十四))	10,143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六(四))	1,944,576	17	1,901,312	16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六(十一))	44,861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2,958	-	4,429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03,718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8,318	1	100,013	1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及八)	201,435	2
		4,979,424	44	5,110,706	44			3,753,666	33
								4,000,329	34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六(二))	681,218	6	808,128	7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975,216	9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六(二))	74,092	1	96,329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六(十四))	340,960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六(五))	62,140	1	64,613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六(十三))	540,043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六(六))	4,501,834	40	4,470,701	38	2645	存入保證金	20,975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六(七))	600,172	6	636,766	5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八)	43,055	-	37,572	-		負債總計	4,46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六(十四))	158,925	1	158,960	1			1,881,661	17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八)	45,742	-	65,426	1			5,635,327	50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22,579	-	34,844	-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6,343	1	154,757	2			3,698,536	33
		6,296,100	56	6,528,096	56			13,079	-
								1,351,599	12
								484,915	4
								(16,582)	-
								5,531,547	49
								108,650	1
								5,640,197	50
								\$ 11,275,524	100
								11,638,802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負債：									
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五))									
保留盈餘(附註六(十五))									
其他權益									
庫藏股票(附註六(十五))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資產總計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及六(十七))	\$ 5,972,666	100	5,984,32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	4,293,650	72	4,367,230	73
5950 營業毛利	1,679,016	28	1,617,097	27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014,211	17	946,998	16
6200 管理費用	359,099	6	395,770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2,009	2	132,137	2
6300 營業費用合計	1,515,319	25	1,474,905	25
6900 營業淨利	163,697	3	142,192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九))	150,817	3	136,956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九))	(42,649)	(1)	48,120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九))	(78,237)	(2)	(79,537)	(1)
77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附註六(五))	(2,187)	-	(2,190)	-
7900 稅前淨利	191,441	3	245,541	4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69,096	1	58,264	1
8200 本期淨利	122,345	2	187,277	3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8,749)	(1)	(43,589)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7,704	-	6,897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1,045)	(1)	(36,692)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967)	-	85,474	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23,160)	(3)	166,211	3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28,127)	(3)	251,685	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69,172)	(4)	214,993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6,827)	(2)	402,270	7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27,431	2	181,562	3
8620 非控制權益	(5,086)	-	5,715	-
	\$ 122,345	2	187,277	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41,126)	(2)	393,930	7
8720 非控制權益	(5,701)	-	8,340	-
	\$ (146,827)	(2)	402,270	7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35		0.4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34		0.49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換算之兌換差	金額	(損)益	(16,582)	-	5,511,751	非控制權益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普通股	759,248	458,116	136,622	178,462	284,270	-	(16,582)	-	5,511,751	5,617,762
本期淨利(損)	3,698,536	-	-	-	-	-	-	-	-	181,562	187,27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212,368	214,99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393,930	402,27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3,662	-	(13,662)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22,052)	-	-	-	-	-	(122,052)	(122,052)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698,536	772,910	458,116	144,768	262,829	449,973	-	(16,582)	-	5,783,629	5,897,980
本期淨利(損)	-	-	-	127,431	-	-	-	-	-	127,431	122,34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40,670)	(5,108)	(222,779)	-	-	-	(268,557)	(269,17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86,761	(5,108)	(222,779)	-	-	-	(141,126)	(146,82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4,477	-	(14,477)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10,956)	-	-	-	-	-	(110,956)	(110,956)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698,536	787,387	458,116	106,096	257,721	227,194	-	(16,582)	-	5,531,547	5,640,197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7~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191,441	245,541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13,619	204,928
攤銷費用	5,535	4,787
呆帳費用提列數	6,414	15,8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937)	(19,382)
利息費用	78,237	79,537
利息收入	(16,165)	(3,844)
股利收入	(76,953)	(61,89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2,187	2,19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930)	(40,894)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2,291)	(2,785)
處分投資利益	(10,886)	(7,057)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2,572	26,156
存貨報廢跌價及呆滯損失	-	5,167
迴轉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4,116)	(21,93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15,286	180,8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71,281	(13,131)
應收帳款	(70,229)	150,053
其他應收款	(36,470)	6,547
存貨	(48,165)	(36,460)
其他流動資產	23,143	24,036
其他金融資產	1,475	(4,3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58,965)	126,69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7,263)	(9,982)
應付帳款	54,704	(104,897)
其他應付款	135,668	(13,853)
其他流動負債	(153,576)	59,448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114,254)	(32,87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4,721)	(102,1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43,686)	24,535
調整項目合計	71,600	205,35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63,041	450,899
收取之利息	16,165	3,844
支付之利息	(78,237)	(79,643)
支付之所得稅	(50,910)	(48,81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0,059	326,287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8,678)	(56,598)
處分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5,692	-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9,755)	(85,877)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46,403	94,225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85)	(68)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8	4,769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067
預付長期投資款	-	(5,32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2,100)	(333,39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141	108,044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9,866	(1,47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1,771)	4,081
取得無形資產	(6,355)	(79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3,612)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32,797	25,612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2,265	(2,735)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48,415	20,790
收取之股利	76,953	61,89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8,266)	(162,78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50,263)	203,46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0,000	5,000
舉借長期借款	67,870	21,747
償還長期借款	(4,398)	(281,440)
存入保證金減少	(291)	-
發放現金股利	(110,956)	(122,05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78,038)	(173,285)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7,607	17,146
本期現金增加數	(118,638)	7,361
期初現金餘額	752,851	745,490
期末現金餘額	\$ 634,213	752,851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五十年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內湖區行善路398號1樓。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與聯合控制個體之權益。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浴缸、馬桶等住宅設備、廚具設備、給水銅器之製造買賣及興建國民住宅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一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一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 2014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改變公允價值之定義，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合併公司已依規定新增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一))，並已按照該準則之過渡規定，推延適用新準則之公允價值衡量規定，惟針對新增之揭露規定無須提供比較期資訊。雖然已自民國一〇四年起推延適用新衡量規定，但對合併公司資產及負債項目之公允價值衡量並無重大影響。

2.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合併公司已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比較期亦已配合重行表達。

3.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訂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另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合併公司已依上述規定改變淨確定福利負債、退休金成本及精算損益之衡量及表達之相關會計政策。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已發布，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八)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12.31	103.12.31	
本公司	豪士多(股)公司 (豪士多公司)	產銷各種熱水器、瓦斯爐、排油煙機及電腦馬桶等製品及委託營造廠興建住宅、商業大樓之出租、出售業務等	100.00 %	100.00 %	
"	英屬維京群島商湮特本國際事業有限公司(湮特本公司)	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	和鴻投資(股)公司 (和鴻公司)	對生產事業、證券、營造、旅遊事業及買賣業等事業之投資	99.50 %	99.50 %	
"	和丞興業(股)公司 (和丞公司)	經營各種衛浴、廚爐設備及其零件買賣安裝、維修及進出口業務	70.00 %	70.00 %	
"	和隆興業(股)公司 (和隆公司)	經營陶瓷器、陶版、磁磚等製造買賣及興建國民住宅等業務	67.92 %	67.92 %	
英屬維京群島商湮特本國際事業有限公司	和成企業(香港)有限公司 (和成香港公司)	從事進口陶瓷衛浴設備等買賣業務	100.00 %	100.00 %	
"	菲律賓地產有限公司	土地租賃	40.00 %	40.00 %	因本公司可控制該公司之財務及業務經營，故將該公司視為子公司。
"	Hocheng Group Holding Corp.	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	Wise Ocean Investment Limited	不動產投資事業	- %	- %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一日辦理組織調整，自和成香港公司100%移轉股權予湮特本公司持有，該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四年八月十一日完成解散程序。
和成企業(香港)有限公司	Wise Ocean Investment Limited	不動產投資事業	- %	100.00 %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一日辦理組織調整，自和成香港公司100%移轉股權予湮特本公司持有。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 明
			104.12.31	103.12.31	
Hocheng Group Holding Corp.	和成(中國)有限公司	從事生產中高級衛生潔具、金屬、塑膠配件及其他建築、裝飾陶瓷等產品	100.00 %	100.00 %	
"	和成行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貿易買賣業務	100.00 %	100.00 %	
"	菲律賓和成股份有限公司	從事生產及銷貨給水潔具等產品	100.00 %	100.00 %	
和鴻投資(股)公司	Swatton International Corp.	投資公司	99.96 %	99.96 %	
豪士多(股)公司	豪大興(股)公司 (豪大興公司)	衛浴設備之銷售	40.00 %	40.00 %	豪士多公司持有該公司股權40%，連同和丞公司持有該公司股權30%，共計持股達70%，故將該公司視為子公司。
和丞興業(股)公司	豪大興(股)公司 (豪大興公司)	衛浴設備之銷售	30.00 %	30.00 %	和丞公司持有該公司股權30%，連同豪士多公司持有該公司股權40%，共計持股達70%，故將該公司視為子公司。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 明
			104.12.31	103.12.31	
本公司	築禮國際(股)公司	經營家具、廚具等安裝及進口業務	100.00 %	100.00 %	於民國九十五年三月成立，合併公司對築禮國際(股)公司雖具有控制能力，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底該公司資本皆為1,000千元，佔合併公司資本額為0.03%，且因銷售產品與本公司相似，為避免銷售市場重疊，已於民國九十七年三月辦理暫停營業，並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解散，其清算程序仍在進行中，但金額未具重大性，故未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 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 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 明
			104.12.31	103.12.31	
和成企業 (香港)有限 公司	Triple Holdings Corporation	控股公司	- %	40.00 %	於民國九十三年成立，香港和成公司持股比例為40%，對該公司之盈餘分配權為88%，和成香港公司對其盈餘分配權具有實質控制力，但金額未具重大性，故未併入合併財務報表。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一日辦理組織調整，自香港和成公司100%移轉股權予Hocheng Group Holding Corp. 持有。
Hocheng Group Holding Corp.	Triple S Holdings Corporation	控股公司	40.00 %	- %	於民國九十三年成立，香港和成公司持股比例為40%，對該公司之盈餘分配權為88%，和成香港公司對其盈餘分配權具有實質控制力，但金額未具重大性，故未併入合併財務報表。民國一〇四年十一月一日辦理組織調整，自香港和成公司100%移轉股權予Hocheng Group Holding Corp. 持有。

(四)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4) 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3)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自建之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新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响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3.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4.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土地改良物	8年～15年
(2)房屋及建築	5年～40年
(3)機器設備	2年～15年
(4)辦公設備	3年～12年
(5)運輸設備	3年～6年
(6)其他設備	2年～18年
(7)閒置資產	9年～36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二)租 賃

1. 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以租賃投資淨額之金額表達為應收租賃款。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包含於租賃投資淨額內。租賃投資淨額基於能反映在各期間有固定報酬率之型態分攤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融資收益。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承租人

依租賃條件，當合併公司承擔了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融資租賃。原始認列時，該租賃資產依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孰低衡量，續後，則依該資產相關之會計政策處理。

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合併公司於一項不具租賃法律形式之安排開始日應評估，若該安排之履行取決於特定資產之使用且移轉該資產之使用權時，該安排即為租賃或包含租賃。於安排開始日或重新評估該安排時，則依規定判斷該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或資本租賃。

(十三) 無形資產

1. 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3. 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電腦軟體	15年
------	-----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唯若短期負債準備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合併公司銷貨折讓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折讓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衡量估計。

(十六)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七)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及報酬則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2. 勞 務

合併公司提供商品安裝服務予客戶。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

3. 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所給與之租賃誘因視為全部租賃收益之一部分，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轉租不動產產生之收益則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租金收入」。

(十八)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合併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其他權益。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任何先前未認列之相關精算損益及前期服務成本。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二十)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紅利。

(廿一)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12.31	103.12.31
現金及週轉金	\$ 4,676	4,191
支票存款	26,715	48,281
活期存款	417,955	551,720
定期存款	184,867	148,659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634,213</u>	<u>752,851</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金融資產

1.明細如下：

	104.12.31	103.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 188,129	134,20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195,661	283,415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21,760	26,540
	217,421	309,955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479,953	627,317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201,265	180,811
	681,218	808,128
小 計	898,639	1,118,08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股票	74,092	96,329
合 計	\$ 1,160,860	1,348,619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二十)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貨幣及利率暴險。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合併公司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屬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敏感度分析－權益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報導日證券價格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1%	\$ 8,986	1,881	11,180	1,342
下跌1%	\$ (8,986)	(1,881)	(11,180)	(1,342)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4.12.31	103.12.31
應收票據	\$ 560,095	631,687
應收帳款	1,329,716	1,287,368
其他應收款	79,384	38,177
催收款	17,835	22,334
減：備抵減損損失	(73,221)	(71,627)
	<u>\$ 1,913,809</u>	<u>1,907,939</u>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12.31	103.12.31
逾期30天以下	\$ 49,490	60,472
逾期31~120天	57,293	84,416
逾期121~365天	46,466	59,142
逾期超過一年	43,483	57,566
	<u>\$ 196,732</u>	<u>261,596</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28,714	42,913	71,627
本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	-	8,099	8,099
減損損失迴轉	(1,685)	-	(1,685)
外幣換算損益	(89)	(567)	(656)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2,901)	(1,263)	(4,16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4,039</u>	<u>49,182</u>	<u>73,221</u>
103年1月1日餘額	\$ 53,983	39,463	93,446
本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	6,559	9,284	15,843
外幣換算損益	293	1,357	1,650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32,121)	(7,191)	(39,312)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28,714</u>	<u>42,913</u>	<u>71,627</u>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存 貨

	104.12.31	103.12.31
原 料	\$ 230,053	284,131
減：備抵損失	(18,824)	(20,410)
小 計	211,229	263,721
在 製 品	200,414	212,128
減：備抵損失	(10,471)	(9,557)
小 計	189,943	202,571
商 品	524,052	422,282
減：備抵損失	(26,328)	(25,892)
小 計	497,724	396,390
物 料	56,565	49,462
減：備抵損失	(2,032)	(2,032)
小 計	54,533	47,430
在 途 存 貨	22,833	19,388
減：備抵損失	-	-
小 計	22,833	19,388
製 成 品	1,058,162	1,063,379
減：備抵損失	(89,848)	(91,567)
小 計	968,314	971,812
	<u>\$ 1,944,576</u>	<u>1,901,312</u>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4,255,217千元及4,349,838千元。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38,433千元及17,392千元，並已列報為銷貨成本。另，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產生提列及(迴轉)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4,506千元及(5,564)千元，主係因本公司呆滯存貨增減所致。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4.12.31	103.12.31
關聯企業	<u>\$ 62,140</u>	<u>64,613</u>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所享有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合併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本期淨利(損)之份額	\$ <u>(2,187)</u>	<u>(2,190)</u>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其財務資訊彙總如下，未依合併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比例作調整：

	104.12.31	103.12.31
總資產	\$ <u>13,208</u>	<u>117,991</u>
總負債	\$ <u>9,983</u>	<u>32,508</u>
收入	\$ <u>820</u>	<u>21,367</u>
本期淨利	\$ <u>(179,673)</u>	<u>(9,740)</u>

2. 擔保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成本或認定成本：	土地	土地改良物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及未完工程	總計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2,577,254	68,314	2,773,952	3,369,710	104,224	396,174	713,254	7,473	10,010,355
增添	1,406	959	44,588	82,809	11,827	61,908	40,076	14,106	257,679
處分	-	-	(1,814)	(92,115)	(6,342)	(8,378)	(14,844)	(46,225)	(169,718)
重分類及匯率影響數	2,108	(434)	(21,300)	(23,091)	(437)	(3,726)	(1,395)	43,501	(4,774)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2,580,768</u>	<u>68,839</u>	<u>2,795,426</u>	<u>3,337,313</u>	<u>109,272</u>	<u>445,978</u>	<u>737,091</u>	<u>18,855</u>	<u>10,093,542</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2,482,305	63,688	2,824,974	3,288,298	102,127	362,128	712,421	12,156	9,848,097
增添	85,106	2,248	22,410	78,033	13,555	85,576	5,107	41,364	333,399
處分	-	-	(119,296)	(50,636)	(12,684)	(8,322)	(26,234)	-	(217,172)
重分類及匯率變動之影響	9,843	2,378	45,864	54,015	1,226	(43,208)	21,960	(46,047)	46,031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u>2,577,254</u>	<u>68,314</u>	<u>2,773,952</u>	<u>3,369,710</u>	<u>104,224</u>	<u>396,174</u>	<u>713,254</u>	<u>7,473</u>	<u>10,010,355</u>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及 未完工程	總 計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32,185	1,539,741	2,997,086	72,972	320,319	577,351	-	5,539,654
增 添	-	2,280	68,337	66,699	8,727	25,474	35,616	-	207,133
處 分	-	-	(405)	(91,145)	(6,098)	(7,725)	(14,134)	-	(119,507)
重分類及匯率變動之影響	-	(201)	(10,608)	(20,140)	(311)	(2,684)	(1,628)	-	(35,572)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	34,264	1,597,065	2,952,500	75,290	335,384	597,205	-	5,591,708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28,291	1,503,481	2,918,738	75,357	302,741	591,710	-	5,420,318
年度折舊	-	2,272	70,026	68,955	8,137	18,726	30,156	-	198,272
處 分	-	-	(56,384)	(49,059)	(11,350)	(8,011)	(25,218)	-	(150,022)
重分類及匯率變動之影響	-	1,622	22,618	58,452	828	6,863	(19,297)	-	71,086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	32,185	1,539,741	2,997,086	72,972	320,319	577,351	-	5,539,654
帳面價值：									
民國104年12月31日	\$ 2,580,768	34,575	1,198,361	384,813	33,982	110,594	139,886	18,855	4,501,834
民國103年12月31日	\$ 2,577,254	36,129	1,234,211	372,624	31,252	75,855	135,903	7,473	4,470,701
民國103年1月1日	\$ 2,482,305	35,397	1,321,493	369,560	26,770	59,387	120,711	12,156	4,427,779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鶯歌廠區及營業處所之房地分別為132,761千元及133,267千元，因其地目屬農地，尚無法以合併公司名義過戶，均暫以邱立堅、邱俊榮、邱弘猷及吳岳峯等四人以信託登記人名義登記，並與信託登記人簽訂不動產信託契約書，明定雙方之權利義務，並已將信託資產設值抵押予合併公司。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做為長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七)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561,058	283,823	844,881
處分報廢	(30,506)	-	(30,50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906	906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530,552	284,729	815,281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583,885	294,808	878,693
處分報廢	(22,827)	-	(22,827)
其 他	-	(13,010)	(13,01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025	2,025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561,058	283,823	844,881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5,285	202,830	208,115
本年度折舊	-	6,483	6,48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11	511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5,285</u>	<u>209,824</u>	<u>215,109</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5,285	190,658	195,943
本年度折舊	-	6,656	6,656
其 他	-	5,091	5,09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25	425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5,285</u>	<u>202,830</u>	<u>208,115</u>

帳面金額：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525,267</u>	<u>74,905</u>	<u>600,172</u>
民國103年12月31日	<u>\$ 555,773</u>	<u>80,993</u>	<u>636,766</u>
民國103年1月1日	<u>\$ 578,600</u>	<u>104,150</u>	<u>682,750</u>

公允價值：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1,284,155</u>
民國103年12月31日	<u>\$ 1,319,941</u>
民國103年1月1日	<u>\$ 1,291,653</u>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數個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相關資訊(包括租金收入及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請詳附註六(十二)。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市場價值之評價為基礎。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八)應付短期票券

合併公司應付短期票券之明細如下：

104.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區間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票券公司	1.710%~1.788%	<u>\$ 265,000</u>
103.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區間	金 額
應付商業本票	票券公司	1.788%~1.828%	<u>\$ 245,000</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104.12.31	103.12.31
信用狀借款	\$ 120,294	141,123
無擔保銀行借款	1,121,293	1,037,422
擔保銀行借款	638,005	851,310
合 計	<u>\$ 1,879,592</u>	<u>2,029,855</u>
利率區間	<u>1.42%~6.16%</u>	<u>1.54%~6.90%</u>

(十)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4.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TWD	1.62%	105	\$ 100,000
擔保銀行借款	TWD	1.60%~2.25%	109	970,000
擔保銀行借款	PESO	3.85%~29.27%	108	106,651
				1,176,651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201,435
合 計				<u>\$ 975,216</u>

103.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TWD	1.849%	104	\$ 90,000
無擔保銀行借款	USD	3.35%	104	49,134
無擔保銀行借款	PESO	2.45%~3.90%	106	21,713
擔保銀行借款	TWD	1.92%~2.25%	107	879,898
擔保銀行借款	PESO	3.75%~6.15%	108	73,393
				1,114,138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356,456
合 計				<u>\$ 757,682</u>

有關本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關係人借款請詳附註七。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負債準備

	折讓負債準備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48,977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50,963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55,079)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44,861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70,908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60,945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82,876)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48,977

折讓負債準備係本公司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年度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十二)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4.12.31	103.12.31
一年內	\$ 64,464	26,329
一年至五年	71,091	33,749
五年以上	14,477	21,654
	\$ 150,032	81,732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數個辦公室、倉庫及工廠設備。租賃期間通常為三～五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

建物併同土地租賃時由於土地所有權並未移轉及合併公司未承擔該建物之剩餘價值，經判定該建物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均由地主承擔。依此，合併公司認定該租賃係營業租賃。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89,546千元及89,696千元。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出租人租賃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七)。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付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一年內	\$ 19,391	24,275
一年至五年	51,606	136,008
五年以上	<u>949</u>	<u>1,625</u>
	<u>\$ 71,946</u>	<u>161,908</u>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72,621千元及15,216千元。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081,551	1,063,55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541,198)</u>	<u>(447,801)</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u>\$ 540,353</u>	<u>615,750</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541,198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063,551	1,055,582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36,449	37,289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一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614)	3,967
一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1,478	2,563
一經驗調整	18,833	38,255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產生之損益	-	618
國外計劃之兌換差額	3,795	1,109
計畫支付之福利	(71,941)	(75,832)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081,551</u>	<u>1,063,551</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47,801	450,621
利息收入	7,926	9,141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一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4,933	1,196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52,652	60,553
國外計劃之兌換差額	(173)	2,122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71,941)	(75,832)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541,198</u>	<u>447,801</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8,793	19,178
前期服務成本	-	376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14,778	17,225
計畫資產之利息收入	(5,048)	(8,255)
	<u>\$ 28,523</u>	<u>28,524</u>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 15,687	15,433
推銷費用	6,261	6,511
管理費用	3,746	3,657
研究發展費用	2,829	2,923
	<u>\$ 28,523</u>	<u>28,524</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61,212	117,623
本期認列	48,749	43,589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209,961</u>	<u>161,212</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4.12.31	103.12.31
折現率	1.25 %	1.625 %
未來薪資增加	1.00 %	1.000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83,212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8.3~10.2年。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1,000,604)	1,044,386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043,788	(1,001,066)
103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987,669)	1,028,699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1,028,084	(988,225)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2,777千元及21,182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除上，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各國外子公司依當地相關法令認列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5,653千元及22,938千元。

(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費用明細(利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62,319	31,442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4,930	4,407
	<u>77,249</u>	<u>35,849</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8,153)	22,415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 <u>69,096</u>	<u>58,264</u>
--------------	------------------	---------------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u>7,704</u>	<u>6,897</u>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	\$ <u>191,441</u>	<u>245,541</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2,545	41,742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32,467)	(7,505)
不可扣抵之費用	5,070	12,968
免稅所得	(17,591)	(28,124)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64,070	34,300
前期低(高)估	14,930	4,408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u>2,539</u>	<u>475</u>
合 計	\$ <u>69,096</u>	<u>58,264</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負債發生與否，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發生，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04.12.31	103.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u>46,195</u>	<u>47,063</u>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等相關之暫時性差異無到期日，因合併公司於未來產生課稅所得以實現該利益之機率非屬很有可能，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其相關金額如下：

	104.12.31	103.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69,196	135,95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u>208,768</u>	<u>178,811</u>
	\$ <u>377,964</u>	<u>314,762</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合併公司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五至十年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國內子公司)未認列及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已認列尚未扣除之虧損	未認列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九十五年度	\$ 4,498	45,343	一〇五年度
九十六年度	11,739	-	一〇六年度
九十七年度	21,233	-	一〇七年度
九十八年度	15,048	50,599	一〇八年度
九十九年度	23,612	31,379	一〇九年度
一〇〇年度	17,608	-	一一〇年度
一〇一年度	11,112	-	一一一年度
一〇二年度	17,669	-	一一二年度
一〇三年度	6,220	25,977	一一三年度
	<u>\$ 128,739</u>	<u>153,298</u>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國外子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未認列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一〇〇年度	\$ 67,242	一〇五年度
一〇一年度	175,951	一〇六年度
一〇二年度	79,934	一〇七年度
一〇三年度	88,396	一〇八年度
一〇四年度	184,836	一〇九年度
	<u>\$ 596,359</u>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土地增值稅 準 備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329,172	11,788	340,960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329,172</u>	<u>11,788</u>	<u>340,960</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329,172	13,342	342,514
借記(貸記)損益表	-	(1,554)	(1,554)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329,172</u>	<u>11,788</u>	<u>340,960</u>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確定福 利計畫	虧損 扣抵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01,736	20,888	36,336	158,960
(借記)貸記損益表	(18,723)	998	9,572	(8,153)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7,704	-	-	7,704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414	414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90,717</u>	<u>21,886</u>	<u>46,322</u>	<u>158,925</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101,096	32,134	42,160	175,390
(借記)貸記損益表	(6,257)	(11,246)	(6,466)	(23,969)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6,897	-	-	6,897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642	642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01,736</u>	<u>20,888</u>	<u>36,336</u>	<u>158,960</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4.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4.12.31	103.12.3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 106,096</u>	<u>144,768</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23,405</u>	<u>131,976</u>
	104年度(預計)	103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2.83 %</u>	<u>20.56 %</u>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5,7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57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皆為普通股369,854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04年度 103年度
12月31日期末餘額(同1月1日期初餘額)	<u>\$ 369,854</u> <u>369,854</u>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4.12.31	103.12.31
庫藏股票交易	\$ 11,500	11,500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股權淨值變動數	304	304
合併溢額	1,275	1,275
	<u>\$ 13,079</u>	<u>13,079</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2. 保留盈餘

本公司所處為傳統產業，企業生命屬成熟穩定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盈餘之分派以當年度稅後盈餘為優先考量，每年決算後當年度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及就公司實際需要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就其餘額按下列百分比分派之：

(1) 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八。

(2) 董事、監察人酬勞提撥上限為百分之三。

(3) 其餘就此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分派股東股利。

依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已不屬於盈餘分配項目，本公司將於主管機關規定期限前配合修改公司章程。

股東股利之分配得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資金需求，由董事會擬案送股東會同意後分派之。現金股利優先發放，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同時發放時，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得經股東會之決議停止提撥。

法定盈餘及資本公積派充股利及紅利，依相關法令規定之，亦由董事會議擬案送股東會同意後分派之。

長期投資依權益法計算之投資收益內，屬於現金股利以外之未實現部份，應就當期盈餘項下轉列特別盈餘公積，俟實現後再列入盈餘分配。當年度長期投資依權益法計算損益，如產生投資虧損，應優先由特別盈餘公積彌補之。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依規定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658,175千元，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皆為458,116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5,212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為3,909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期間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各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民國一〇三年度估列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實際發放數無差異。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差異為2,685千元，視為估計變動，已列為民國一〇三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五日及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30	<u>110,956</u>	0.33	<u>122,052</u>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庫藏股

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明細如下：

持有公司	股數(千股)	帳列科目	104.12.31		103.12.31	
			成本	市價	成本	市價
豪士多(股)公司	1,19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持有供交易	\$ 10,823	9,858	10,823	12,560
和鴻投資(股)公司	54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759	4,476	5,759	5,732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投資	非控制權益
民國104年1月1日	\$ 262,829	449,973	114,35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5,108)	-	1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222,779)	(381)
非控制權益損益	-	-	(5,086)
其 他	-	-	(374)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57,721</u>	<u>227,194</u>	<u>108,650</u>
民國103年1月1日	\$ 178,462	284,270	106,01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84,367	-	1,10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65,703	508
對子公司持股比例變動之調整及非控制權益損益	-	-	5,715
其 他	-	-	1,010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262,829</u>	<u>449,973</u>	<u>114,351</u>

(十六)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分別為127,431千元及181,562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皆為368,120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04年度	10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u>\$ 127,431</u>	<u>181,562</u>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04年度	103年度
1月1日流通在外普通股	369,854	369,854
庫藏股之影響	(1,734)	(1,734)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368,120</u>	<u>368,120</u>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分別為利益127,431千元及181,562千元，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104年度	10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u>\$ 127,431</u>	<u>181,562</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104年度	103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368,120	368,120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1,370	730
12月31日餘額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369,490</u>	<u>368,850</u>

3.每股盈餘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0.35</u>	<u>0.49</u>
稀釋每股盈餘	<u>\$ 0.34</u>	<u>0.49</u>

(十七)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繼續營業單位	
	104年度	103年度
商品銷售	\$ 5,811,303	5,866,056
勞務提供	161,363	118,271
	<u>\$ 5,972,666</u>	<u>5,984,327</u>

(十八)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之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比率為年度獲利5%~8%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提撥比率為年度獲利3%為上限。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1,024千元及5,512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四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若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民國一〇五年度之損益。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16,165	3,844
租金收入	16,597	15,216
股利收入	76,953	61,892
權利金及其他	41,102	56,004
	<u>\$ 150,817</u>	<u>136,956</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外幣兌換損益	\$ (18,146)	(28)
處分投資及金融負債利益	14,413	23,56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之淨利益	1,930	40,894
其 他	(40,845)	(16,309)
	<u>\$ (42,648)</u>	<u>48,120</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78,237	79,537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數家總經銷商。為減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合併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減損損失，而減損損失總在管理當局預期之內。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餘額的62%及64%，應收帳款餘額的32%及35%係由3~5家不等之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 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1,714,656	1,783,811	556,492	137,563	558,369	531,387	-
無擔保銀行借款	1,341,587	1,164,367	884,567	166,684	102,489	10,627	-
應付短期票券	265,000	90,188	90,188	-	-	-	-
應付票據	299,620	299,620	299,620	-	-	-	-
應付帳款	527,152	527,152	527,152	-	-	-	-
其他應付款	-	-	-	-	-	-	-
	<u>\$ 4,148,015</u>	<u>3,865,138</u>	<u>2,358,019</u>	<u>304,247</u>	<u>660,858</u>	<u>542,014</u>	<u>-</u>
10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1,804,601	1,871,984	590,026	485,867	35,188	760,903	-
無擔保銀行借款	1,339,391	1,352,567	924,814	414,724	-	13,029	-
應付短期票券	245,000	245,523	245,523	-	-	-	-
應付票據	306,883	306,883	306,883	-	-	-	-
應付帳款	437,238	437,238	437,238	-	-	-	-
其他應付款	176,235	176,235	176,235	-	-	-	-
	<u>\$ 4,309,348</u>	<u>4,390,430</u>	<u>2,680,719</u>	<u>900,591</u>	<u>35,188</u>	<u>773,932</u>	<u>-</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4.12.31			103.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728	32.825	122,372	4,748	31.650	150,27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1,243	32.825	369,051	12,876	31.650	407,525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047千元及2,135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4.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係變動利率之定期存款及借款。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24,410千元及26,810千元。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4.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188,129	188,129	-	-	188,12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675,614	675,614	-	-	675,614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223,025	223,025	-	-	223,025
小 計		898,639	898,639	-	-	898,639
放款及應收款						
現 金		634,213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838,589	-	-	-	-
其他應收款		75,220	-	-	-	-
存出保證金		45,742	-	-	-	-
小 計		2,593,764	-	-	-	-
合 計	\$	3,680,532	1,086,768	-	-	1,086,76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3,321,243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826,772	-	-	-	-
其他應付款		422,145	-	-	-	-
存入保證金		20,975	-	-	-	-
合 計	\$	4,591,135	-	-	-	-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3.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134,207	134,207	-	-	134,20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股票	910,732	910,732	-	-	910,732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207,351	207,351	-	-	207,351
小 計	1,118,083	1,118,083	-	-	1,118,083
放款及應收款					
現 金	752,851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869,762	-	-	-	-
其他應收款	38,177	-	-	-	-
存出保證金	65,426	-	-	-	-
小 計	2,726,216	-	-	-	-
合 計	\$ 3,978,506	1,252,290	-	-	1,252,29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3,388,993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744,121	-	-	-	-
其他應付款	299,783	-	-	-	-
存入保證金	21,634	-	-	-	-
合 計	\$ 4,454,531	-	-	-	-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並無重大將第一級金融資產移轉至第二級之情形。

(廿一)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收入約為20%及19%係來自於三家客戶之銷售。本公司信用風險顯著集中於台灣地區。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證

合併公司背書保證對象原則為子公司或有業務關係之企業。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提供子公司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十三。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一般而言，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人民幣及披索。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人民幣及披索。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人民幣及披索。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廿二) 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益。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4.12.31	103.12.31
負債總額	\$ 5,635,327	5,740,822
減：現金	(634,213)	(752,851)
淨負債	<u>\$ 5,001,114</u>	<u>4,987,971</u>
權益總額	<u>\$ 5,640,197</u>	<u>5,897,980</u>
負債資本比率	<u>88.67 %</u>	<u>84.57 %</u>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合併公司隨時自市場購回庫藏股，買回之時機依市場價格而定。買回庫藏股之主要目的係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與獎勵員工。庫藏股之買賣決定係由風險管理委員會按特定交易基礎議定；合併公司並未有明定之買回庫藏股計畫。

七、關係人交易

(一)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者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關聯企業	\$ -	13,528
其他關係人	575	678
	<u>\$ 575</u>	<u>14,206</u>

合併公司銷售予關聯企業之售價均按轉撥價格計價，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2.進 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關聯企業	\$ 648	2,240
其他關係人	191,231	181,544
	<u>\$ 191,879</u>	<u>183,784</u>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進貨價格均按轉撥價格支付，價格與付款條件無一般交易可資比較。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12.31	103.12.31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654	648
應收票據	其他關係人	326	209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5,572	5,745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13,121	706
		<u>\$ 19,673</u>	<u>7,308</u>

4.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12.31	103.12.31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	205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35,578	26,624
應付票據	關聯企業	256	158
應付票據	其他關係人	39,951	42,542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1,677	10,353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53	-
		<u>\$ 77,515</u>	<u>79,882</u>

(二)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7,860	75,198
退職後福利	3,012	2,765
	<u>\$ 80,872</u>	<u>77,963</u>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合併公司分別提供成本為20,863千元之汽車17輛及21,046千元之汽車17輛，供主要管理階層使用。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4.12.31	103.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短期借款	\$ 2,662,390	2,781,816
土地及房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期借款	93,987	92,434
機器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期借款	2,444	3,512
運輸設備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及	長、短期借款	373,810	488,952
房屋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長、短期借款	16,417	34,844
存出保證金	房屋租賃及工程押標金	45,742	65,426
		<u>\$ 3,194,790</u>	<u>3,466,984</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合併公司為工程、產品之保固及科專保證所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

	104.12.31	103.12.31
工程、產品之保固及科專保證票據	\$ <u>28,367</u>	<u>27,155</u>

2.合併公司為借款及發行商業本票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

	104.12.31	103.12.31
借款及發行商業本票之存出保證票據	\$ <u>3,732,000</u>	<u>3,650,000</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683,791	492,549	1,176,340	674,635	480,106	1,154,741
勞健保費用	62,024	44,386	106,410	58,881	43,320	102,201
退休金費用	40,141	36,812	76,953	36,809	35,835	72,64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6,546	22,737	49,283	25,774	18,326	44,100
折舊費用	132,613	74,523	207,136	131,981	66,291	198,272
攤銷費用	393	5,142	5,535	270	4,517	4,787

(註)：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折舊費用，未含投資性不動產折舊分別為6,483千元及6,656千元。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 公 司	貸與 對 象	往來 科 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註2)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 限 額 (註3)	資金貸 與 總 限 額 (註4)
													名稱	價值		
1	英屬維京群島商理特本國際專業有限公司	和成企業(香港)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36,004	-	-	不計息	2	-	營業週轉	-	-	-	1,432,109	1,432,109
3	豪士多(股)公司	和成欣業(股)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35,000	-	-	0.1%	2	-	營業週轉	-	-	-	403,672	807,344
4	和成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和成(中國)有限公司	"	是	10,388	9,990	9,990	1.75%	2	-	償還借款	-	-	-	23,323	23,323

註1：0本公司之編號

註2：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註3：本公司及豪士多(股)公司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限額為貸出資金之公司股權淨值20%；英屬維京群島商理特本國際專業有限公司、Hocheng Group Holding Corp.、和成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均屬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百分之百表決權之國外子公司，其相互間資金貸與金額以貸出資金公司之股權淨值為限。

註4：本公司及豪士多(股)公司之資金貸與總限額為貸出資金公司股權淨值40%；英屬維京群島商理特本國際專業有限公司、Hocheng Group Holding Corp.、和成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均屬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百分之百表決權之國外子公司，其相互間資金貸與金額以貸出資金公司之股權淨值為限。

註5：上列有關合併團體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註5)	背書保 證最高 限額 (註4)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和成欣業 (股)公司	菲律賓和成 (股)公司	3	5,531,547	216,370	196,950	51,371	-	3.56 %	5,531,547	Y		
0	"	和成(中國) 有限公司	3	5,531,547	697,820	413,595	288,860	-	7.48 %	5,531,547	Y		Y
0	"	和隆興業(股) 公司	2	5,531,547	385,640	385,640	266,947	-	6.97 %	5,531,547	Y		
1	豪士多(股) 公司	和成欣業(股) 公司	4	2,018,359	950,000	930,000	689,020	930,000	16.81 %	2,018,359		Y	
2	菲律賓和 成(股)公 司	HOCHENG PHILS. PROPERTY HOLDING, INC.	1	380,057	49,061	49,061	49,061	49,061	0.89 %	380,057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為發行人(母公司)填0；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本公司、豪士多(股)公司及菲律賓和成(股)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財務報表淨值。

註4：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財務報表淨額。

註5：非公開發行公司者，比率之計算以母公司的淨值為準。

註6：上列有關合併團體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或出資情形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註1)		
本公司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 (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非流動	452,067	3,721	- %	3,721	- %	
	國泰金融控股(股) 公司	-	"	279,074	12,921	- %	12,921	- %	
	台新金融控股(股) 公司	-	"	400,000	4,560	- %	4,560	- %	
	F-鎧勝控股(股)公 司	-	"	50,000	6,725	0.01 %	6,725	0.01 %	
	志超科技(股)公司	-	"	6,575,315	215,013	2.42 %	215,013	2.44 %	
	群益金鼎證券(股) 公司	-	"	19,038,247	188,669	0.84 %	188,669	0.84 %	
	聯華電子(股)公司	-	"	3,846,645	46,544	0.03 %	46,544	0.03 %	
	和碩聯合科技(股) 公司	-	"	25,000	1,800	- %	1,800	- %	
	京華城(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12,000,000	65,601	0.67 %	57,922	0.74 %	
	奧斯來科技(股)公 司	-	"	637,659	-	12.01 %	-	12.01 %	
	聯邦證券投資信託 (股)公司	-	"	95,250	953	0.32 %	1,314	0.75 %	
	力晶科技(股)公司	-	"	45,917	-	- %	-	- %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或出賣情形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註1)		
和鴻投資(股) 公司	F-勝悅新材料有限 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流動	28,080	1,794	- %	1,794	- %	
	仲興工業(股)公司	-	"	8,000	1,104	- %	1,104	- %	
	永記造漆工業(股) 公司	-	"	10,000	705	- %	705	- %	
	和成欣業(股)公司	為其子公司	"	543,274	4,498	0.15 %	4,498	0.15 %	
	台橡(股)公司	-	"	50,000	1,010	- %	1,010	- %	
	聯華電子(股)公司	-	"	50,000	605	- %	605	- %	
	鴻海精密工業(股) 公司	-	"	21,000	1,697	- %	1,697	- %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 (股)公司	-	"	31,365	4,485	- %	4,485	- %	
	順德工業(股)公司	-	"	37,000	1,023	- %	1,023	- %	
	義生精密工業(股) 公司	-	"	70,000	633	- %	633	- %	
	台光電子(股)公司	-	"	40,000	2,300	- %	2,300	- %	
	正崴精密工業(股) 公司	-	"	16,784	764	- %	764	- %	
	億光電子工業(股) 公司	-	"	36,731	1,754	- %	1,754	- %	
	友通資訊(股)公司	-	"	10,201	475	- %	475	- %	
	創見資訊(股)公司	-	"	6,673	572	- %	572	- %	
	聯發科技(股)公司	-	"	3,910	978	- %	978	- %	
	台新金融控股(股) 公司	-	"	264,926	3,020	- %	3,020	- %	
	中華航空(股)公司	-	"	219,634	2,636	- %	2,636	- %	
	萬海航運(股)公司	-	"	50,000	913	- %	913	- %	
	可成科技(股)公司	-	"	20,000	5,520	- %	5,520	- %	
	華立企業(股)公司	-	"	5,000	223	- %	223	- %	
	欣興電子(股)公司	-	"	40,000	558	- %	558	- %	
	健鼎科技(股)公司	-	"	90,000	5,040	- %	5,040	- %	
	景碩科技(股)公司	-	"	20,000	1,338	- %	1,338	- %	
	欣銓科技(股)公司	-	"	65,550	1,563	- %	1,563	- %	
	昇貿科技(股)公司	-	"	44,463	1,027	- %	1,027	- %	
	崇越電通(股)公司	-	"	7,591	467	- %	467	- %	
	群創光電(股)公司	-	"	22,885	227	- %	227	- %	
	世禾科技(股)公司	-	"	18,000	620	- %	620	- %	
	維熹科技(股)公司	-	"	26,000	1,399	- %	1,399	- %	
	湧德電子(股)公司	-	"	20,000	664	- %	664	- %	
	和碩聯合科技(股) 公司	-	"	40,000	2,880	- %	2,880	- %	
	中強光電(股)公司	-	"	17,257	471	- %	471	- %	
	台灣半導體(股)公 司	-	"	25,000	863	- %	863	- %	
	中美矽晶製品(股) 公司	-	"	52,500	2,454	- %	2,454	- %	
	志超科技(股)公司	-	"	3,817,125	124,820	1.40 %	124,820	1.40 %	
	鑫禾科技(股)公司	-	"	47,000	1,955	- %	1,955	- %	
	久元電子(股)公司	-	"	20,499	1,068	- %	1,068	- %	
	F-鎧勝控股有限公 司	-	"	35,000	4,708	- %	4,708	- %	
	同欣電子工業(股) 公司	-	"	20,000	1,534	- %	1,534	- %	
	台耀科技(股)公司	-	"	80,000	2,160	- %	2,160	- %	
	潤泰全球(股)公司	-	"	50,000	3,070	- %	3,070	- %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或出資情形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註1)		
和鴻投資(股) 公司	台灣金山電子工業 (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流動	29,000	1,073	- %	1,073	- %	
	Ginko International Co.,Ltd.	-	"	5,000	2,175	- %	2,175	- %	
	陽明海運(股)公司	-	"	30,000	261	- %	261	- %	
	環球晶圓(股)公司	-	"	2,455	191	- %	191	- %	
	德勝科技(股)公司	-	"	20,000	866	- %	866	- %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	371,139	5,555	- %	5,555	- %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	733,046	12,101	- %	12,101	- %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 市場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	-	"	23,305	4,105	- %	4,105	- %	
	綠達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12,311	148	- %	148	- %	
	聯安健康事業(股) 公司	-	"	400,752	3,501	3.27 %	3,501	3.27 %	
	卓立(股)公司	-	"	10,025	99	0.03 %	99	0.03 %	
	錢櫃企業(股)公司	-	"	11,900	423	- %	423	- %	
	智微科技(股)公司	-	"	3,339	50	- %	50	- %	
	CASA COST	-	"	6,667	290	0.03 %	290	0.03 %	
	中凌科技(股)公司	-	"	68,000	-	- %	-	- %	
	鉅碩工業(股)公司	-	"	843,600	-	- %	-	- %	
	智成電子(股)公司	-	"	1,046	-	- %	-	- %	
	美鈞科技(股)公司	-	"	531	-	- %	-	- %	
	美強光學(股)公司	-	"	750	-	- %	-	- %	
	力晶科技(股)公司	-	"	50,294	528	- %	528	- %	
英屬維京群島 涅特本國際事 業有限公司	摩根中國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非流動	30,066	44,596	- %	44,596	- %	
	摩根歐洲動力基金	-	"	356	1,830	- %	1,830	- %	
	Pyxis Group Limited(原名KG Net Vision)	-	以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65,000,000	-	- %	-	- %	
	Asia Technology	-	"	1,400	-	- %	-	- %	
	和成欣業(股)公司	為其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1,190,538	9,858	0.32 %	9,858	0.32 %	
豪士多(股)公 司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	11,487,714	183,043	- %	183,043	- %	
	群益亞太新趨勢平 衡證券投資信託基 金	-	"	322,331	5,086	- %	5,086	- %	
	奧斯來科技(股)公 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371,241	928	- %	928	- %	
	Alliance Service International Corp.	-	"	1,695,752	1,571	- %	1,571	- %	
	景順中國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 非流動	980	1,664	- %	1,664	- %	
Swatton International Corp.	貝萊德中國基金	-	"	11,094	5,233	- %	5,233	- %	
	PFBC基金	-	"	133,333	144,518	- %	144,518	- %	
	富蘭克林歐洲基金	-	"	3,368	1,807	- %	1,807	- %	

註1：有公開市價係指會計期間最末一日之收盤價，無公開市價者，係指被投資公司每股淨值。

註2：帳面金額已扣除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處理。

註3：上列有關合併團體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郁弘(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進貨	155,266	7.45 %	三個月	-	無一般交易可資比較	(56,659)	11.92 %	
"	和成(中國)有限公司	對其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	171,485	8.23 %	銷貨後一個月內沖抵貨款	-	"	(10,868)	2.29 %	
"	豪士多(股)公司	"	"	133,569	6.41 %	三個月	-	"	(60,113)	(12.65)%	
和成(中國)有限公司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70,248	16.72 %	二個月	-	"	10,758	19.29 %	
豪士多(股)公司	"	"	"	133,569	32.24 %	三個月	-	"	63,506	52.03 %	

註：上列有關合併團體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和成欣業(股)公司	豪士多(股)公司	1	銷貨成本	133,592	轉撥價格計價	2 %
0	"	和成(中國)有限公司	1	銷貨成本	170,248	"	3 %

註1：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 0代表母公司。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未達總資產或總營收1%者，不予以揭露。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和成欣業 (股)公司	豪士多(股) 公司	台灣	油煙機、瓦斯爐、熱水器	1,605,702	1,605,702	100,595,839	100.00 %	2,006,134	100.00 %	4,005	9,445	註1、2
	英屬維京群島商理特本國際事業有限公司	British V	控股	2,410,366	2,410,366	78,646,373	100.00 %	1,433,554	100.00 %	(173,649)	(172,960)	註2
	和鴻投資 (股)公司	台灣	各種生產事業、買賣事業之投資	198,000	198,000	19,800,000	99.50 %	421,491	99.50 %	26,150	26,018	註1
	和丞興業 (股)公司	台灣	室內設計裝潢、各類衛浴爐具設備及其零件買賣按裝維修	6,000	6,000	600,000	40.00 %	18,026	40.00 %	11,515	4,633	註2
	和隆興業 (股)公司	台灣	磁磚製造買賣	660,305	660,305	16,876,981	67.92 %	143,961	67.92 %	(29,487)	(20,026)	
	慕捷國際 (股)公司	台灣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及批發業	-	-	100,000	100.00 %	-	100.00 %	-	-	註3
	O+ Desig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Cayman Islands	專業投資	31,848	26,521	1,569,384	32.40 %	1,077	32.40 %	(179)	(3,252)	
英屬維京群島商理特本國際事業有限公司	和成企業 (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進口衛浴產品買賣	110,613	110,613	297,160	100.00 %	490	100.00 %	(1,429)	(1,429)	
	菲律賓地產	菲律賓	土地租賃	29,040	29,040	11,474,571	40.00 %	69,957	40.00 %	4,071	3,053	
	Hocheng Group Holding Corp.	Cayman Islands	控股	1,392,323	1,392,323	60,000,000	100.00 %	1,241,287	100.00 %	(152,696)	(152,696)	
	和成北美公司	美國	衛浴設備之銷售	14,230	14,230	-	49.00 %	-	49.00 %	-	-	
	Wise Ocean Investment Ltd.	British V	不動產投資	-	-	-	- %	-	- %	-	425	註4
	和丞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衛浴廚爐設備及其零件之買賣	4,500	4,500	450,000	30.00 %	15,336	30.00 %	11,515	3,455	
	豪大興(股)公司	台灣	衛浴設備之銷售	1,200	1,200	120,000	40.00 %	348	40.00 %	(764)	(306)	
和丞興業 (股)公司	豪大興(股)公司	台灣	衛浴設備之銷售	900	900	90,000	30.00 %	261	30.00 %	(764)	(229)	
和鴻投資 (股)公司	Swatton International Corp.	British V	控股	38,590	38,590	49,980	99.96 %	155,949	99.96 %	1,364	1,364	
和成企業 (香港)有限公司	Triple S. Holdings Corp.	菲律賓	控股	-	46,086	-	- %	-	- %	727,013	(218)	
Hocheng Group Holding Corp.	菲律賓和成股份有限公司	菲律賓	給水潔具生產及銷售	395,155	395,155	407,843,872	100.00 %	380,057	100.00 %	31,667	31,667	
	Triple S Holdings Corp.	菲律賓	控股	46,086	-	8,040,000	40.00 %	60,998	40.00 %	727,013	858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菲律賓和成 股份有限公司	PT HCG Indonesia	Indonesia	衛浴設備之 買賣	12,400	12,400	420,000	35.00 %	65	35.00 %	-	-	

註1：由於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故本公司認列子公司投資損益不含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產生損益。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與被投資公司之差異係未實現銷貨毛利(損)。
 註3：築禮國際(股)公司尚在辦理解散程序，本公司已將帳上對其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沖減為零。
 註4：於民國一〇四年八月完成解散程序。
 註5：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依據經會計師查核或自編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評價。
 註6：上列有關合併團體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 或出資情形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積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積投資金額						
和成(中國) 有限公司	給水潔具 生產及銷售	953,760	(二)	894,627	-	-	894,627	(185,144)	100.00 %	100.00 %	(185,144)	659,622	-
和成行貿易 (上海)有限 公司	衛浴設備 之買賣	29,805	(二)	5,961	-	-	5,961	(3,212)	100.00 %	100.00 %	(3,212)	23,323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900,588	928,336	3,318,928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皆為英屬維京群島商理特本國際事業有限公司)。
 (三)其他方式。
 註2：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或自編之財務報表。
 註3：限額係依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註4：本表相關數字以新台幣列示。
 註5：實收資本額與台灣匯出款之差異，係和成(中國)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盈餘轉增資USD2,000千元。
 註6：實收資本額與台灣匯出款之差異，係由英屬維京群島商理特本國際事業有限公司直接投資Hocheng Group Holding Corp.暨間接投資和成行貿易(上海)有限公司USD800千元。
 註7：上列有關合併團體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四個應報導部門：衛浴事業部、投資部、中國事業部、菲律賓事業部。衛浴事業部係於台灣地區從事經營浴缸、馬桶等住宅設備、廚具設備、給水銅器之製造買賣。投資部係從事對生產事業、證券、營造、旅遊事業及買賣業等事業之投資。中國事業部係於中國地區從事生產衛生潔具、金屬、塑膠配件及其他建築、裝飾陶瓷等產品。菲律賓事業部係於菲律賓地區從事生產及銷售給水潔具等產品。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大多數之事業單位係分別收購取得，並保留取得當時之管理團隊。

合併公司之其他營運部門，主要係於海外地區從事土地租賃及貿易買賣業務等業務。以上部門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均未達應報導部門任何量化門檻。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

除每一營運部門之退休金費用係以現金支付予退休金計畫之基礎認列及衡量外，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4 年度	衛浴 事業部	投資 部門	菲律賓 事業部	中國 事業部	其他 部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214,974	-	923,369	815,660	18,663	-	5,972,666
部門間收入	<u>363,001</u>	<u>-</u>	<u>30,759</u>	<u>202,364</u>	<u>24,251</u>	<u>(620,375)</u>	<u>-</u>
收入總計	<u>\$ 4,577,975</u>	<u>-</u>	<u>954,128</u>	<u>1,018,024</u>	<u>42,914</u>	<u>(620,375)</u>	<u>5,972,666</u>
利息費用	\$ 44,793	110	14,773	16,888	1,817	(144)	78,237
折舊與攤銷	115,631	487	59,977	40,937	2,122	-	219,15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53,222)	1,364	-	-	(306,685)	460,730	2,187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55,808</u>	<u>27,660</u>	<u>45,225</u>	<u>(174,903)</u>	<u>(328,030)</u>	<u>465,681</u>	<u>191,441</u>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3 年度	衛浴 事業部	投資 部門	菲律賓 事業部	中國 事業部	其他 部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036,622	-	963,389	916,442	67,874	-	5,984,327
部門間收入	376,679	-	14,132	206,840	24,528	(622,179)	-
收入總計	<u>\$ 4,413,301</u>	<u>-</u>	<u>977,521</u>	<u>1,123,282</u>	<u>92,402</u>	<u>(622,179)</u>	<u>5,984,327</u>
利息費用	\$ 45,078	-	14,651	18,764	1,687	(643)	79,537
折舊與攤銷	105,255	27	54,673	47,687	2,073	-	209,71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6,473)	290	(1,968)	-	(142,036)	177,997	(2,190)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256,006</u>	<u>26,567</u>	<u>31,537</u>	<u>(86,414)</u>	<u>(155,397)</u>	<u>173,242</u>	<u>245,541</u>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臺 灣	\$ 4,214,974	4,036,622
中國大陸	834,323	984,316
菲 律 賓	923,369	963,389
合 計	<u>\$ 5,972,666</u>	<u>5,984,327</u>
地 區 別	104.12.31	103.12.31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4,071,253	4,063,643
中國大陸	673,054	744,069
菲 律 賓	408,783	410,433
其他國家	98,314	81,651
合 計	<u>\$ 5,251,404</u>	<u>5,299,796</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

(四)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對單一外部客戶之銷售額未達合併營業收入之10%。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50012

號

會員姓名：(1) 許淑敏
(2) 林琬琬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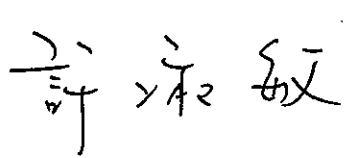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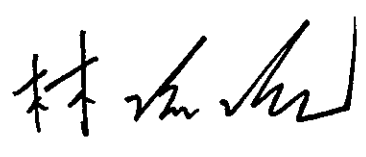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1) 台省會證字第二三三〇號
(2) 台省會證字第一五七二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032283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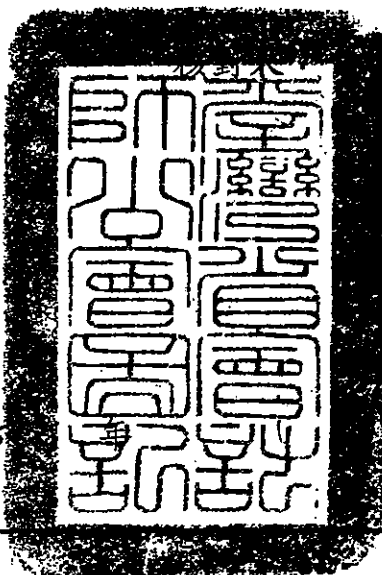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度（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至

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中華民國

105

4

日